

**关于对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
专项说明**

索引

页码

专项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对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XYZH/2023YCMA1F0049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科生物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 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并于2023年4月26日出具了XYZH/2023YCMA1B0112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1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 我们对出具上述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说明如下:

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持续经营所述, 宁科生物公司出现流动资金不足, 到期债务无法偿还并已被债权人提起诉讼, 主要子公司中科新材临时停产。如中科新材未能在3个月内恢复生产, 公司存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的风险。虽然宁科生物公司在财务报表附注三、2持续经营中已披露了维持持续经营拟采取的改善措施, 但截至报告日, 这些措施的具体推进计划未充分披露, 也未得到有效的实施, 中科新材尚未恢复生产。

如上所述, 我们审计时取得的审计证据能够支持宁科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 且宁科生物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对持续经营假设存在的重大不确定性进行了充分披露, 但因重要的有关改善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未来应对计划尚在论证报批过程中, 未能充分披露。因此, 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2016年修订)第二十二条: 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 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未作出充分披露, 注册会计师应当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 恰当发表保留意见或否定意见。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形成保留(否定)意见的基础”部分说明, 存

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但财务报表未充分披露该事项。基于上述审计准则的要求，我们对宁科生物发表了保留的审计意见。

二、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2022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我们未发现上述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或情况，对宁科生物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存在影响。

三、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保留事项是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编写的，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四、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我们在执行宁科生物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221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的重要性》及其应用指南的规定，确定宁科生物公司2022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680万元。

上年采用净资产为基准乘以1%计算得出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重要性水平。本年我们同样以净资产为基准乘以1%作为确定重要性水平的方法之一，同时考虑到宁科生物公司月桂二酸项目投产并对外销售，公司产品尚处于市场培育和拓展阶段，营业收入较上年出现大幅增加，故我们增加合并收入总额为基准乘以1%计算重要性水平，并选择两者结果较低者作为合并报表重要性水平。故本年以宁科生物公司合并收入总额的1%作为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重要性水平。

本专项说明仅供宁科生物公司为2022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梁少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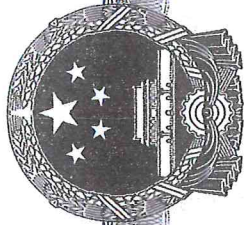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钟涛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叶韶勋、顾仁荣、李晓英、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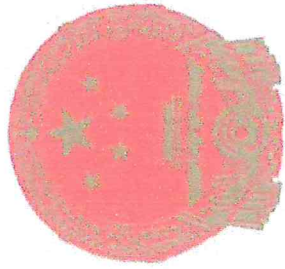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14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7月07日

证书序号：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梁建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2-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银川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4020219730212003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梁建勋

证书编号: 640100020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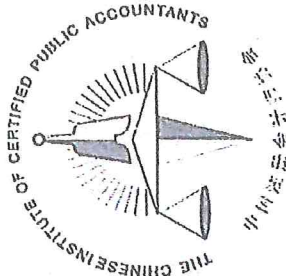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4010002003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宁夏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07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钟涛
 Full name 女
 性别
 Sex 1986-10-28
 出生日期 1986-10-28
 Date of birth 仁义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单位 银川分所
 Working unit 500223198610285022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钟涛
 证书编号: 110101360269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6026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宁夏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06 月 03 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